

教師違法兼職補習，當然不行！

◎李芳遠

自由時報

洪敏

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四條，專任教育人員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，不得在外兼課或兼職。教師不得在補習班兼職，經查獲屬實，輕者記過，考績核予四條三款，重者可解聘，免去教師職務。然而，在升學主義掛帥的那個年代，校內名師在外開設補習班幾乎是眾人兼知的秘密，家長主動要求老師開班，不需要招生就班班額滿，老師賺得盆滿鉢盈，校方睜一隻眼閉一隻眼，最大的受害者是誰？大家心知肚明，就是沒錢補習的窮苦學生。

我永遠記得讀國中時，在外開設補習班的數學老師是怎麼上數學的。課本打開，課文唸一唸就直接解題，自認資質還不錯

的我，某些單元根本聽不懂老師在講什麼？班上過半同學在老師家補習，段考考卷發下來，甚至公然在班上討論，這一題老師前幾天複習有講到，還好有認真聽。這個畫面事隔多年，仍清晰如昨日，而這個老師安然退休，還被譽為明星教師。

教師兼職問題，在年改後又被拿出來討論，比如說老師不可在學區以外的區域補習，只要不招收校內學生，就不會有洩題的情況。那我們不妨換個角度去思考這個問題，一個全心全意把重心放在學校、放在學生身上的老師，有時間跟精力在下班之後，到補習班兼職，而百分之百不會影響到學校的工作嗎？然後他可以保證印補習班的講義之類的？如果沒有人可以

保證做得到，我想針對要不要開放教師到補習班兼職，就沒有討論的必要了！

平心而論，教師在外補習的情況和早期相比已經改善很多，但部分名校的明星教師在外兼職補習仍然是眾人皆知的秘密，校方接獲檢舉，並沒有實質的調查權，而教育局的督學人力有限，查核工作曠日廢時，退一步來說，就算真的被查獲，頂多損失一個月的考績，跟補習班的年收入相比，根本是小巫見大巫。看看過去幾年教育部的統計，因為在外兼職補習被查獲屬實而被懲處的人數，跟不適任教師而被解聘的人數一樣屈指可數，大家時間到了，通通考績四條一款，認真跟打混的老師領一樣的錢，這樣的教育怎麼會進步？

（作者現職國中教師，台南市民）

政府應把關

保障境外生權益

迷航的
新南向專班②



▲為了幫助境外生融入臺灣的生活，致理科大舉辦越南文化體驗活動。

圖片提供／致理科大

監察院在二〇一九年的調查報告指出，近年境外生淪為「學工」案例層出不窮，要求教育部檢討監督管理機制。儘管教育部提了改善措施，但仍存有改進空間。

臺灣境外生共六萬四千人，推估非專班約有八成，卻不必經教育部事前審查課程、實習等。學者專家認為，為維護學生權益，教育部對大學招收境外生應嚴格把關，若學校沒有充分經費，無法提供語言協助、專業師資等，則應限制招收境外生。

報導／楊惠芳

境外生人數創史上新高，但他們來臺究竟學到什麼？一位不願具名的大學校長透露，境外生有兩種，一種是就讀教育部有補助經費的「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」，審核較嚴格；另外一種則是採隨班附讀的方式，和臺灣學生混班上課，這類學生則沒有教育部經費補助。由於成班需要一定人數，加上少子化，部分學校鋌而走險，只要願意來臺就讀的學生都收，根本沒有把關機制。

華語能力不佳 影響學習

學生來臺後，由於學校沒有英語授課能力，學生又聽不懂華語，學習成效自然不佳。致理科大國際長王正旭表示，教育部規定，開班有一定標準，二十五人以上才能成班，為穩定成本，學校大多希望能招到三十人。但在學校無法長期到境外國家深耕的情形下，招生幾乎成了不可能的任務，只好委託臺商辦事處或當地姐妹校協助，學生中文程度往往參差不齊，若是華人後裔，可能好一些，但一般都較弱。

王正旭說，該校於學生入校後，在大一和大二會開設華語文課程，供學生學習，一般專業課程也聘請會越南

文的教學助理協助翻譯，避免學生有學習落差。

教學助理翻譯 幫助適應

來自越南的學生鄧月紅表示，她出身於華裔家庭，說華語對她來說沒問題，且可藉由打字拼音的方式，克服考試或寫報告的難題，只是閱讀和寫作會有些困難。但大一時，有些同學聽不懂華語，需要教學助理翻譯，也有因適應不良返回越南。

至於為何想來臺灣？鄧月紅說，她的姐姐嫁給臺灣人，她在越南從高職畢業後，曾在臺商工廠從事生產線管理工作，因此想來臺進修，畢業後想留在臺灣工作。

另一名來自越南的境外生吳麗緣，目前就讀休閒遊憩管理系，雖然小時候學過華語，在家裡會說廣東話，但到臺灣後，對於大量閱讀和寫作，仍然感到困難。不過，她在飯店打工、實習，不僅賺得生活費，還學到技能，例如場地設計、宴會廳布置等；她進入大四後，沒有打工，希望多花時間在課業上。吳麗緣認為，這些經驗十分寶貴，她會鼓勵學弟學妹來臺念書。

教部推華語先修制度 促設國際專修部

針對境外生華語能力不佳和學校教學品質的問題，教育部規畫華語先修制度、設置國際專修部，並自九月起實施，確保境外生來臺後具備一定華語能力，讓大學在國際招生上能質量並進。教育部表示，將要求學校新設行政單位「國際專修部」，專責管理學生教務、學務及國際事務，統籌辦理學生學習、生活適應及就業輔導。

教育部指出，將補助大學國際專修部開辦費每校一百萬元，華語課程費用每人五萬元，可用於華語教學、學習輔導及學生參加華語文能力測驗。教育部次長劉孟奇說，學校若沒能力採全英語授課，境外生須先到教育部認可的華語中心讀一年，通過華語文測驗A2基礎級後才能回原學校攻讀學位。

劉孟奇認為，境外生華語能力不足時，連融入大學生生活都會有問題，給境外生一年時間學華語，不但能兼顧學習品質，對臺灣的高教輸出也有正面幫助。劉孟奇強調，境外生來臺就是念書，學一技之長，各校須提交專班課程架構和大綱，並同步把學校的境外生華語文能力測驗、專業技術士證照等通過率，列為考核依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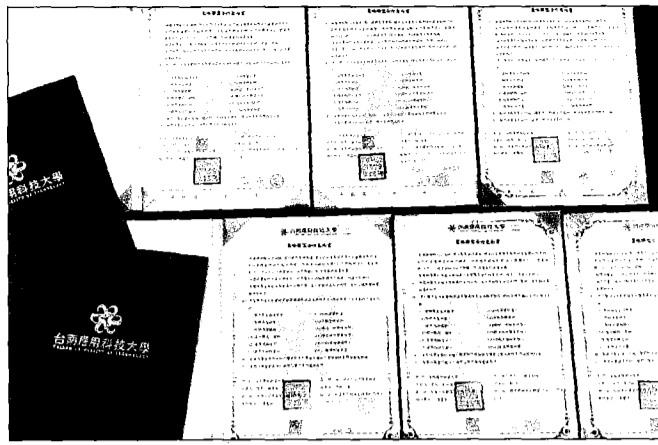
劉孟奇說，從過去新南向專班個案的教訓中學到，部分私校從國外委由仲介招生、接送機、來臺進入學校的一條龍作法是問題核心；若想遏止亂象，防止境外生淪為學工，須讓學生脫離學校與仲介聯手的招生模式，採取先進入華語中心的學習模式。

劉孟奇指出，教育部已與外交部研議，學校招收攻讀學位的境外生時，簽證須註記「一年期華語先修」，如屆期末通過檢核，將取消簽證。若在來臺前已具備一定華語能力，經檢定通過A2等級，就可直接進大學讀專業課程，不必先修習華語。

劉孟奇認為，境外生華語能力不足時，連融入大學生生活都會有問題，給境外生一年時間學華語，不但能兼顧學習品質，對臺灣的高教輸出也有正面幫助。劉孟奇強調，境外生來臺就是念書，學一技之長，各校須提交專班課程架構和大綱，並同步把學校的境外生華語文能力測驗、專業技術士證照等通過率，列為考核依據。

劉孟奇說，從過去新南向專班個案的教訓中學到，部分私校從國外委由仲介招生、接送機、來臺進入學校的一條龍作法是問題核心；若想遏止亂象，防止境外生淪為學工，須讓學生脫離學校與仲介聯手的招生模式，採取先進入華語中心的學習模式。

劉孟奇指出，教育部已與外交部研議，學校招收攻讀學位的境外生時，簽證須註記「一年期華語先修」，如屆期末通過檢核，將取消簽證。若在來臺前已具備一定華語能力，經檢定通過A2等級，就可直接進大學讀專業課程，不必先修習華語。



↑南應大攜手勞動部產業新尖兵計畫，與日本多家企業簽署MOU，達成人才交流、實習、就業等共識，共同培育跨領域IT產業人才。

(記者汪惠松翻攝)

非本科系生福音

南應大產業尖兵計畫 培養IT人才

台南應用科大攜手勞動部「產業新尖兵計畫」，並由漫畫系主任陳定凱暑假期間赴日本與INEXT株式會社等多家企業簽署MOU，在台日人才交流、實習、就業上達成多項共識，共同培育想跨領域進入IT產業的人才，提供非本科系青年多元發展機會。

第一梯次產業新尖兵計畫IT人才培育班於四月結業，包含日本及台灣的IT業界企業都積極與學員互動、媒合職缺，提供跨域學習讓學生獲得更多就業機會。

產業新尖兵計畫案主持人陳定凱表示，學生學習認真、培訓成果良好。結訓學員半數以上非資工、資管本科系，其中包含行銷管理、語文等非理工相關科系。通過成果考核的學員有廿一人，並有九人已取得日本企業採用。其中南應大資管系應屆畢業生王宜宏接受計畫案業界專家協助輔導，並成功媒合日本就業。

該計畫秉持著終身培訓的理念，無論學員錄取台灣或日本企業，中心於就職前持續協助學員精進寫程式能力，理念深受學員推崇，透過培訓班結訓前往業界就業的學長姊，也都積極協助後續培訓課程、指導學弟妹。

南應大教務長侯瑞琳表示，非相關科系學員經過培訓後，亦可媒合至大企業的IT相關職缺，引導學生跨領域、跨疆域學習，成為多元人才。歡迎南應大應屆畢業生對日本就業有憧憬者，踴躍報名參加。

南應大校長楊正宏表示，此次共有十一家日本IT產業企業希望和校方共同合作培育國際人才，未來將積極爭取更多政府及產業界資源挹注，讓學生成為跨領域專才，進而銜接日本就業。

楊正宏肯定此次產學新尖兵計畫訓練課程，扎實訓練讓即使非本科生也可從基礎數據分析課程銜接到IT程式語言實作，訓後也能獲得就業機會，更有機會可銜接到日本就業。

中華日報B8版 (記者汪惠松)

環球科大未完成招生程序 8 境外生將改到他校

【台北訊】教育部技職司副司長柯今尉表示，環球科技大學因故「未完成招生程序」，已錄取的 8 名境外生，將由教育部協助改到其他學校就讀，保障學生權益。

在香港學生互助協會在臉書 (Facebook) 專頁發文，指環球科技大學因故未能完成招收境外生的程序，導致幾名境外生不能如期於 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入學。

教育部技職司副司長柯今尉接受電訪解釋，去年 11 月核定名額時，環球科大仍能招收境外生，學校也開始招生。但在 3 月時，環球科大因故被限制招收境外生，校方 1 月提報學生名冊，稱 3 月已錄取名學生，但教育部追查發現，環球科大沒有完成相關作業程序，因此以公文回覆不能錄取。

柯今尉表示，教育部要求環球科大趕緊通知這些已錄取的學生，畢竟 7、8 月還有很多學校在單獨招

生，學生仍有許多選擇，「但看起來學校 (環球科大) 沒有這樣做。」

柯今尉表示，近日接獲港生組織詢問，得知環球科大遲至 8 月 20 日才告知學生不能開班，「這個時候講似乎有點晚了。」教育部基於保障學生權益，將協助 8 名境外生 (3 名香港、5 名馬來西亞) 到他學校就讀。

柯今尉表示，已盤點學生錄取包括餐飲廚藝類、運動保健防護類、數位媒體與產品設計類等校系，以電子郵件提供仍有名額的學校給考生填報志願，後續協助分發。相關學校會審核學生是否達到錄取標準，再依志願分發。

柯今尉表示，目前優先處理學生權益事宜，後續會再釐清學校的責任。

翠聲日報 8 版

補習班用台大招生 侵權禁再用

法院不採信善意先使用 一審判台大勝訴 業者須賠623萬 已上訴

【記者許維寧／台北報導】台大文理短期補習班多年來使用「台大」字樣作為名稱和招牌，由於台大、TAIDA均為台灣大學註冊商標，校方控告業者侵權並求償一千萬，近日一審結果出爐，法院判台大勝訴、業者應給付台大六十二萬、且不得再使用台大、TAIDA等字樣。

台大說，台大品牌是師生長年經營的心血，校徽、名稱不是公共財，不得讓私人企業以此盈利，使用台大商標需循管道取得授權，台大已收到業者的聲明上訴狀。本報聯繫業者，但業者婉拒未對一審結果進一步回應。

台大法務處執行長、訴訟代理人陳琬渝說，台大自民國七十一年陸續註冊多



台灣大學告台大文理短期補習班侵權，近日一審判決出爐，台大勝訴。目前業者招牌已改為台大明明。
記者曾原信／攝影

項商標，包括校徽、台大、臺大、N TU、國立台灣大學、TAIDA等，均受智慧財產局認證為國內商標，但近年坊間仍有業者未經授權便擅自使用相關商標作為公司名稱，均屬侵權。台大都會先發文給業者，置之不理才會進入訴訟。

陳琬渝說，該業者於協商階段曾指願改名為「台大明明」，但仍使用學校商標，因此不接受和解條件才會進入訴訟。由於業者已經經營數十年規模甚大，象徵性求償一千萬元，並要求業者停止商標侵權行為。

根據判決書，業者主張台大補習班民國六十一年便由台北市教育局核准立案，九十七年於服飾上使用TAIDA字樣，也早於台大申請商標，應符合商標善意先使用，沒有侵害台大的商標權。

但法院認定不適用善意先使用。陳琬渝說，業者李姓法定代理人非創辦人，創辦人許姓男子當年就曾標榜「要上台大，先來台大」，可見就是以學校聲譽經營補習班。且兩人數十年間都會試圖將台大、台大補習班向智慧局申請註冊商標，均遭駁回，因台大是國立台灣大學簡稱，恐和主體混淆，因此法官不採信是善意先使用。

文化大學廣告系主任鈕則勳說，民間企業標榜或使用台大多是為了沾光、搭便車，以此創造利多，台大透過官司處理也是告訴業者，台大註冊商標不可無償使用。近年社會注重智慧財產以及商標專利，業者若要用知名大學名稱還是要先理解商標權規範、是否已有學校註冊，取名字時要更審慎。

大學護商標 民間掛名小心挨告

【記者許維寧／台北報導】國立大學因學術聲譽高，不少民間企業常會冠上頂大頭銜以此營利。除了台灣大學統計，一〇八年至一一一年間，已發函卅二家公司行號要求停止使用台大商標作為公司名稱，並有五件進入訴訟，近年不少大學為維護產學研發成果，也紛紛將校名、校徽向智慧財產局登記註冊多項商品類別。

根據智慧局商標檢索系統，台灣大學不只將「TAIDA」商標註冊於第四十一類教育、運動及文化服務；亦註冊第四十二類電腦程式設計、建築物設

計、土木工程設計服務。台大近年開辦農場推出自產鮮乳，「台大TAIDA」也註冊第廿九類，包括鮮乳、優酪乳、貢丸等食品及飲品，項目包山包海。

清華大學也說，很早就申請並獲准註冊清大、國立清華大學商標，項目涵蓋教學課程、書刊、講座等；最近因籌備清華醫院，新註冊醫療服務與醫材等項目。

台師大主任秘書林安邦說，商標商品註冊類別範圍廣，一類別中可能包含十幾種相關產業，業務量大的學校多會根據相關領域註冊，但大學商標註冊最多

仍為第四十一類教育服務，台師大校徽、師大等也均已註冊。

林安邦也說，過去亦有民間團體在學校附近開設學習中心，易誤導民眾是師大辦理，因此由律師行文請該團體改名，該團體也願配合，雙方未走上法律途徑。周邊大至建案、小至餐飲招牌都有使用「師大」，但只要非用於負面形象或讓民眾混淆，多對鄰里抱持寬容態度。

清大也說，部分民間企業可能對法規不了解，通常校方會先勸導下架，蓄意侵權才會提告並要求損害賠償。